

项目编号：YDAK-ZFCG2025006



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河湖健康
评价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旬阳市水利局

代理机构：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项目编号：YDAK-ZFCG2025006



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河湖健康 评价项目

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旬阳市水利局

代理机构：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特别提醒

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系统：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签到、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投标人须携带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正确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一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一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制作工具下载地址：<https://zhidao.bqpoint.com/epointknow2/bqepointknowquestion.html?producttype=1&platformguid=684edb0d-467c-4a6a-b31b-9e7929e1fdee&areacode=610000&CategoryCode=16>。

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不见面开标系统：打开登录页面网址选择点击右上角“登录”，在左侧选择“投标人”身份，登录地区选择“安康市不见面开标”插入 CA 锁登录，输入密码后，点击“登录”：
（<http://122.112.246.33/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投标人登录之后可以看到当前投标人今日开标项目；1、选择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页面首先阅读开标流程，点击“我已阅读”进入开标大厅，点击“取消”返回项目列表页面。

5、开标签到

投标人等待开标时需要签到，等候开标。请在开标前完成签到，开标时间到了之后就不能签到；点击页面上“签到”按钮进行签到，开标前 10 分钟可以签到。签到成功之后，按钮灰化，无需再次签到，同时第一个座位图右下角出现绿色√。

6、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不见面开标系统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人配置的软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招标投标需安装新点播放器，以便观看远程不见面开标直播画面（播放器下载链接为：<https://download.bqpoint.com/download/downloaddetail.html?SourceFrom=Down&SoftGuid=55aa4e06-c384-4005-bcb9-48932d410fd4>）。

（2）建议投标人在开标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即可签到），遇到问题及时联系客服 4009280095。

（3）投标人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4）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

（5）后附不见面开标的详细操作手册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第四部分 招标内容及要求

第五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河湖健康评价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6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YDAK-ZFCG2025006

项目名称：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河湖健康评价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175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河湖健康评价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75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75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 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其他水资源 管理服务	河湖岸线保 护与利用规 划编制、河 湖健康评价	1	详见采购文件	1750000.00	175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服务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河湖健康评价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 号）条件的小微企业参与，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为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③《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④《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⑤《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⑥《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⑦《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⑧《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 号）；⑩《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⑪《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⑫《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⑬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河湖健康评价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代理人需提供在本单位的缴纳社保证明；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资产负债表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即可）；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5）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乙级及以上资质，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并提供社保缴纳证明；

（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单位 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以及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06 月 06 日至 2025 年 06 月 13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方式：免费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 年 06 月 27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报名须知：①、使用捆绑陕西省交易平台的 CA 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②、开标截止时间前，请将网上报名成功回执单、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加盖原色公章）发送至 870212063@qq.com 邮箱③、未完成网上投标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④、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一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⑤、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⑥、请各投标人购买招标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单位信息

名称：旬阳市水利局

地址：旬阳市城关镇观极路 2 号

联系方式：1519151011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汉滨区新城办事处西坝社区巴山西路 184 号贵豪华庭 1 单元
2102 室

联系方式：1859150969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工

电话：18591509691

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06 日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单位	旬阳市水利局
2	代理机构	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河湖健康评价项目
4	采购内容	23 条流域面积 50 平方公里以上河流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麻坪河流域河湖健康评价。
5	最高投标限价	小写：1750000.00 元 大写：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6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底前完成服务
7	服务地点	旬阳市水利局指定地点
8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9	报价方式	总价（单位：元）
10	投标人资质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代理人需提供在本单位的缴纳社保证明；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资产负债表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即可）；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5）供应商须具备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拟

		派往本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单位2024年0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4年06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以及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	现场踏勘	自行勘察，未勘察现场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费用自理）。
13	响应文件份数	电子响应文件（*.SXSTF）壹份
14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安财采管【2022】4号）
1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1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17	编制要求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填报“投标文件”，并编制目录，且逐页连续标注页码。
18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19	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合同
20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06 月 27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及远程不见面开标
2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人，专家 4 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评审专家库（安康市本级）中随机抽取。
2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为 3 名
23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天（从提交响应文件日起计算）
24	评分办法	综合评分法
25	评审小组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规定组建评标小组。
2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所提供服务的投标人须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u>本项目属性为：服务类</u> <u>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u> （划型标准：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十一条相关规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才可以通过资格审查。

		注：投标人对所提交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7	付款方式	结款方式为按进度付款。
28	结果公示	公示媒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 公示期限： <u>1个</u> 工作日
29	质保金	无（安财采管【2022】14号）
30	答疑	如有疑问，投标人需书面提出，经招标人收集问题后，统一答疑。

第三部分 投标须知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单位：旬阳市水利局
- 2、监督单位：旬阳市财政局
- 3、招标代理机构：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4、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的统称
- 5、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的投标单位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六部分，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和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十五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当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确认；不足十五日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3、招标文件的修改

3-1、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招标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

3-2、招标文件的修改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并作为招标文件的补充，与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3、为使投标人编写投标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

- 4、投标人必须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下载电子文件，

投标人自行转让或复制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一经下载，仅作为本次投标使用。

5、本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代理机构。

三、投标要求

1、**投标内容：**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河湖健康评价项目。

2、**投标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代理人需提供在本单位的缴纳社保证明；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资产负债表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即可）；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5）供应商须具备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拟派往本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单位 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以及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 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投标文件的编制：

3-1、投标文件必须根据招标组织单位编制的投标文件格式编写，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3-2、投标报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请注意仔细阅读此项）**

本项目的投标报价采用本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承包方式进行报价。

报价为投标人充分考虑招标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项目的实际情况，根据企业自身情况自主做出的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要求的服务的全部以及分摊在报价中的风险费用、其它、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在内的一切费用，应计入报价，应计未计部分视为全部计入。投标人所填写的报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和政府性变化因素而变动，投标人在计算报价时自行考虑风险系数。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否则按无效文件处理。

本投标报价包括为完成本项目所包含的全部内容。参加投标的企业，可根据本单位的成本、管理水平，并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可能会遇到的市场风险等因素，在确保服务周期、质量的前提下，进行自由竞争报价。

3-3、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4、投标费用自理。

5、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投标之日起九十个日历日，中标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四、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全流程电子化政府采购项目内容（此项内容请着重阅读）

1、关于需要特别提醒投标人的内容

1-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投标，投标人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开标时请务必携带数字认证证书，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携带数字认证证书造成无法解密投标

文件，按无效投标对待。

1-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

1-3、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关于报名

2-1、购买须知：使用捆绑省交易平台的CA锁登录电子交易平台，通过政府采购系统企业端进入，点击我要投标，完善相关投标信息；

2-2. 报名确认：请在文件下载时间以内将网上报名成功回执单、法人授权书、被授权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在代理机构处进行投标登记，确认完成报名流程；

2-3、未完成网上报名成功的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下载文件的，无法完成后续流程；

2-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2-5、电子招标文件技术支持：4009280095、4009980000。

3、关于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3-1. 为确保采购项目顺利开展，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的方式。投标人在投标时须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3-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投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
下 载 网 址：<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80827/c8c8fb15-a7cc-4011-a244-806289d7cf3b.html>，并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www.sxggzyjy.cn/fwzn/004003/20170821/c3afa05b-f5e6-4e64-9fb0-e397ef73413d.html>；

（3）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4、关于响应文件递交与解密

4-1. 文件递交

(1) 电子投标文件可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2. 文件开启与解密

4-2-1 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招标、文件开启、评审工作，招标整个过程接受监督部门的监督。

4-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招标，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授权代表在开标前10分钟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4-2-3 开标时投标单位须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锁）在解密时间内，输入密码，进行解密；解密时间已到不可解密；如果在解密时间内解密失败，可再次解密。

4-3 在开标环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电子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 (1) 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
- (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未带CA锁或所带CA锁与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使用的CA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的；
- (4)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五、招标机构及职能

1、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招标、评审工作，整个招标过程接受相关部门的监督和管理，招标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投标，投标人须提前登录安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签到以证明其出席。

2、为确保投标工作公平、公正，根据《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成立评标

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2-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2-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2-3、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办法进行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4、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2-5、参与评标结果报告的起草；

2-6、配合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7、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3、评标委员会的职能：

（1）审查参加投标的投标人的资质文件是否齐全、合法、有效。

（2）与各投标人就投标文件（含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中的评分内容相应情况等进行评审。

（3）依据招标文件，并视投标情况，确定进入最终评审的投标人。

（4）排序推荐候选中标单位。

（5）协商处理招标过程中出现的其他相关问题。

六、招标评审办法及内容

1、招标评审原则：

1-1、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1-2、采用统一程序和标准对投标人进行评估。

2、符合性和有效性审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对各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和有效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单位不得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符合性审查标准：

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其他资质证书名称一致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人的法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才有效。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报价	同时满足以下条款： （1）投标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 （2）第一次投标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3）报价货币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4）未超出采购预算或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投标内容、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服务期	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其他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但不限于）之一者按无效文件处理：

2-1、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必备资质或资质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规定。

2-2、投标文件没有加盖单位公章，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招标文件的要求。

2-3、投标人针对同一服务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2-4、投标人所提交的服务方案内容及服务质量不能满足要求，出现重大负偏差，谈判后仍不能满足要求的。

2-5、投标文件的商务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服务期、付款、验收、售后服务等项），附加了招标人难以接受的条件，谈判后仍不能满足要求的。

2-6、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2-7、违反《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和投标纪律的。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恶意串通投标响应，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3-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3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3-4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5 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传；

3-6 在电子评标过程中，对各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进行雷同性分析中，不同投标人的文件制作机器码或文件创建标识码为同一编码。

4、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文字与图表不符以文字为准；单价与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大写与小写不符以大写为准；

5、招标程序：

招标的全过程分为公开唱标、投标人资质审查、符合性审查、综合评审等阶段。

6、评标办法及内容

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审总得分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具体评审因素和分值如下。

序号	评分点名称	分值	评分标准
----	-------	----	------

1	投标报价	10 分	以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最终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2	合同主要条款响应	5 分	经过有效性和符合性审核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对付款、交付时间、地点、验收、售后服务等合同主要条款要求进行响应说明,完全响应且逐项详细说明了计 5 分,未做详细响应的,按响应程度计 4-1 分。
3	实施方案	18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计划、技术方案、监测工作、清晰性、针对性、报告编制所需收集资料及文件的准确性等)进行打分: 1) 供应商的实施计划合理、技术方案完善、监测实施性强,条理清晰、具有针对性且报告编制所需收集资料及文件的准确性高得 14-18 分; 2) 供应商的实施计划较合理、技术方案较完善、监测实施性一般,条理较清晰、较有针对性、报告编制所需收集资料及文件的准确性一般得 7-13.9 分; 3) 供应商的实施计划不合理、技术方案不完善、监测实施性差,条理不清晰、不具有针对性且报告编制所需收集资料及文件的准确性低得 0-6.9 分。
4	工作计划方案	1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工作计划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工作进度、工作计划、工作时效等)进行打分: 1) 供应商提供的工作进度完善、工作计划明确、工作时效高的得 7-10 分; 2) 供应商提供的工作进度较完善、工作计划较明确、工作时效一般的得 3-7 分; 3) 供应商提供的工作进度不完善、工作计划不明确、工作时效低的得 0-3 分
5	重点、难点分析	1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重点、难点分析(包括但不限于工作重点理解深刻程度,对工作难点把握准确性、全面性等)进行打分: 1) 工作重点理解深刻,对工作难点把握准确、全面的得 7-10 分; 2) 工作重点理解较深刻,对工作难点把握较准确、较全面的得 3-7 分; 3) 工作重点理解不深刻,对工作难点把握不准确、不全面的得 0-3 分。
6	合理化建议及健康评价报告	1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合理化建议及健康评价报告(包括但不限于合理化建议的可实施性、符合性、实际性;健康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准确性、全面性等)进行打分: 1) 合理化建议

			的可实施性、符合性、实际性强；健康评价报告的内容完整、准确、全面的得 7-10 分； 2) 合理化建议的可实施性、符合性、实际性较强；健康评价报告的内容较完整、较准确、较全面的得 3-7 分； 3) 合理化建议的可实施性、符合性、实际性差；健康评价报告的内容不完整、不准确、不全面的得 0-3 分。
7	拟投入设备	1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设备（包括但不限于种类、规格、数量、渠道、用途、安全性能、精准度等）进行打分： 1) 设备合理、规格完整、数量齐全、渠道正规、用途全面、安全性高、精准度高的得 7-10 分； 2) 设备较合理、规格较完整、数量较齐全、渠道正规、用途较全面、安全性较好、精准度一般的得 3-7 分； 3) 设备不合理、规格不完整、数量不齐全、渠道不正规、用途不全面、安全性低、精准度低的得 0-3 分。
8	人员配备	9 分	根据供应商对于本项目的人员配备情况进行打分： 1) 人员安排合理，职责分工明确，可行性强的得 6-9 分； 2) 人员安排较合理，职责分工较明确，可行性较强的得 3-6 分； 3) 人员安排不合理，职责分工混乱，可行性一般的得 0-3 分。 注：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需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社保缴纳证明，加盖公章，未提供不得分。
9	服务承诺	10 分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承诺的（包括但不限于全面性、合理性，内容与深度是否达到本项目的要求，后续配合计划的完善度）进行打分： 1) 供应商服务承诺全面、合理，内容与深度均达到本项目要求、后续配合计划完善的得 7-10 分； 2) 供应商服务承诺较全面、较合理，内容与深度均基本达到本项目要求、后续配合计划较完善的得 3-7 分； 3) 供应商服务承诺不全面、不合理，内容与深度未达到本项目要求、后续配合计划不完善的得 0-3 分。
10	企业业绩	8 分	提供自 2020 年 01 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 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 计 2 分, 共 8 分（以项目业绩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附项目业绩合同的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弄虚作假者取消其磋商资格, 未提供合同不计分）
注：若投标人提供虚假资料，一经查实，如若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报主管部门予以通报并进行相应处罚。			

7、关于对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企业的优惠政策

7-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1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下发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7-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7-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残疾人单位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投标产品中有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生产厂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证明文件复印件的，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7-5. 本项目价格扣除比例及价格分加分比例：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小微企业报价给予6%（工程项目为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

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3%作为其价格分；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或未按招标文件设定的分项报价表进行分类填报的（招标文件未设定分项报价表的除外）不享受价格折扣。

8、关于节能、环保、绿色产品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规定“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规定“招标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有关要求，招标人需购买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应当在清单之内采购。节能清单中无对应细化分类且节能清单中的产品确实无法满足工作需要的，允许在节能清单之外采购。

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响应人需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9、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

自担的原则，中标（中标）投标人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招商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排名不分先后）。

10、评标委员会对进入详细评审的投标人进行综合评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推荐出一个以上三个以下中标候选单位。如果综合评分出现两个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情况，按下列顺序排列：

- (1) 投标价格低的；
- (2) 技术评估得分最高的；
- (3) 服务承诺最优的。

七、确定中标单位

- 1、依据评审结果写出评标结果报告，报送采购单位。
- 2、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期内，采购单位在审查评标结果报告的基础上确定中标单位，招标代理机构接到回复后，向确定的中标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

八、合同

1、请中标单位在中标公示期结束后（一个工作日），前往代理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同时请递交两份有效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一副），以供备案、归档使用。

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中标单位与采购单位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招标文件及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监督机构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招标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九、中标服务费

1、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收取代理服务费。

2、中标服务费由中标单位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

3、中标服务费缴纳方式：现金缴纳或银行转账。

十、质疑与投诉：

1、质疑及投诉

1-1 质疑

（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属于采购程序问题的，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属于采购需求的（包括资质要求、技术指标、参数、评分办法等），应向采购单位提出质疑；

（2）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3）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以投标人填写报名登记表的时间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包括下列内容：

- ①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②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③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必要的法律依据；

⑥ 提出质疑的日期。

(5)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 采购单位负责投标人质疑答复。采购单位委托招标代理机构采购的，招标代理机构在委托授权范围内作出答复。

(8)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和联系方式：

①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递交质疑函纸质版（当面递交）或 PDF 格式扫描件（发至电子邮箱）870212063@qq.com

② 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工

电话：18591509691

1-2 投诉

(1)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单位、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单位、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单位、招标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①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②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③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④ 事实依据；
- ⑤ 法律依据；
- ⑥ 提起投诉的日期。

（3）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4）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①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② 投诉书内容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的规定；
- ③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④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⑤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5）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第四部分 服务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名称：

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河湖健康评价项目

二、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入落实“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以加强河湖水资源保护、水污染防治、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为主要目标，以“盆”“水”“生物”和“社会服务功能”等方面为抓手，构建河湖健康评价指标体系，对河湖健康状态进行评价，快速识别问题，及时分析原因，逐步建立河湖健康管理保护动态台账，为各级河长管理保护洞河提供重要参考。

三、服务内容：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16】42号），《水利部环境保护部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实施方案》，《陕西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实施方案》及《安康市河长制办公室关于抓紧开展河湖健康评价试点工作的通知》（安河长办发【2021】33号）的相关要求，为全面推进旬阳市河长制工作，甲方委托乙方对旬阳市麻坪河进行河湖健康评价，编制达仁河等23条河的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

- 1、编制工作大纲；
- 2、调查收集每条河流基本情况；
- 3、编制河流健康评价、水域岸线保护利用规划的技术方案；
- 4、对河流评价涉及的各项指标开展现场调查、取样试验、必要的监测工作，分析评价河流健康状况；编制提供河流健康评价报告；
- 5、依照部颁标准（SL/T 826--2024）编制域内河湖水域岸线保护和利用规划；

6、梳理分析河流存在的问题，提出河流保护的对策建议。

序号	河流名称	境内流域面积 (km ²)	境内河长 (km)
1	达仁河	80.5	6.2
2	公馆河	80.6	20.56
3	小河	83.3	7.21
4	东河	104	20.62
5	麻坪河	191	47.05
6	洛驾河	160	33.6
7	唱郎沟	55.8	15
8	磨河	69.9	2.35
9	蜀河	360	51.38
10	西岔河	165	28.53
11	冷水河	147	30.47
12	竹筒河	83	22.54
13	仙河	106.8	30.28
14	大棕溪沟	108	17.06
15	裴家河	81.5	3
16	吕河	241.5	62.1
17	大神河	197	52.71
18	大金河	144	27.3
19	小磨沟	87.9	21
20	平定河	77.9	21
21	小神河	50	23.37
22	大磨沟	68.5	25
23	腰庄河	50	9.87

四、成果交付：

提供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规范的规定的成果。

- 1、成果文件的组成：成果报告、图件等。
- 2、成果文件的深度：达到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技术标准与规范的要求；
- 3、成果文件的格式要求：文字内容可采用 Microsoft word 格式文件；图片为 JPG 格式。全部设计成果均应制作成计算机文件，刻入光盘或 U 盘。
- 4、成果文件的载体要求：
 - （1）纸质版的要求：标准图纸打印。
 - （2）电子版的要求：光盘或 U 盘

五、验收要求

供应商提交最终成果报告，同时提供相应成果的电子版（电子版应保持原有文件的格式）；验收以专家评审形式进行汇报，以 PPT 汇报，评审通过视为验收合格。

第五部分 拟签订合同主要条款 (以最终签订合同约束为准)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的通知》（厅字【2016】42号），《水利部环境保护部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行河长制的意见〉实施方案》，《陕西省全面推行河长制实施方案》及《安康市河长制办公室关于抓紧开展河湖健康评价试点工作的通知》（安河长办发【2021】33号）的相关要求，为全面推进旬阳市河长制工作，甲方委托乙方对旬阳市麻坪河进行河湖健康评价，编制达仁河等 23 条河的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项目实施地点为安康市旬阳市。双方本着诚实守信、友好合作的原则，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本协议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工程勘测设计管理法律法规。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协议勘测设计项目名称、设计内容及标准

2.1 项目名称：河湖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河湖健康评价项目

2.2 勘测设计标准：依据国家有关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规程、规范及技术标准实施勘测设计工作。

2.3 工作内容及范围：乙方负责完成该项目规划、评价报告的编制，并配合甲方及该项目审查过程中的相关事宜。

第三条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有关资料文件和日期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份数	提交时间	备注
1	旬阳市河湖健康评价	纸质版 2 份	2025 年 12 月 30 日前	
	旬阳市河湖水域岸线保护利用规划报告	可修改电子版 1 份 (U 盘)		

备注：表中份数为审定稿份数，送审、报批稿资料份数根据水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要求由乙方负责提供。

第四条 报告编制（含勘测设计）取费及支付办法

4.1 设计费用编制原则和计算依据

4.1.1 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建设部《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价格[2002]10 号文）。

4.1.2 水利部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水利水电工程勘察收费标准释义》和《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收费标准释义》。

4.2 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磋商采购评审确定，旬阳市河湖水域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河湖健康评价项目费用为 整(¥ 元)。

4.3 报告编制（规划设计）费支付方式

4.3.1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规划设计费总额的 30%；乙方向甲方提交方案报告审定稿，经评审通过后 10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规划设计费用总额的 60%；甲方在乙方完成所有工作后，支付完成剩余的 10% 规划设计费用。

4.3.2 规划设计费用拨付一律采用发票报账。

第五条 双方责任

5.1 甲方责任

5.1.1 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及规范进行报告的编制工作。

5.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等，以致造成乙方设计返工时，双方除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

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实际工作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5.1.3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勘测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勘测设计费的实际支付。

5.1.4 必要时甲方派人配合乙方的现场工作，并协调当地政府为乙方现场工作提供工作方便和调查工作。

5.2 乙方责任

5.2.1 乙方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交付设计文件（出现本合同约定有关交付设计文件顺延的情况除外），并对提交的设计文件的质量负责，确保按时通过评审。

5.2.2 乙方对勘测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乙方勘测设计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勘测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数额执行国家有关规定。

5.2.3 乙方应配备足够的技术力量和技术装备，确保设计文件按计划交付，以满足相关规程规范的要求。乙方报告文件提交后，按规定参加主管部门的咨询或审查，并根据咨询或审查结果负责对不超出合同工作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和补充。

5.2.4 合同生效后，乙方无故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勘测设计费。

5.2.5 乙方保证具备甲方所委托项目内容的相关资质。

第六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工程项目外的项

目。

第七条 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果发生纠纷，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由上级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合同双方任何一方均可向旬阳市人民法院起诉。

第八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8.1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以外的工作服务，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并支付费用。

8.2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因国家政策变动或与当期国家有关政策法规不符的，按国家相关政策法规执行。

8.3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后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4 本协议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8.5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8.6 本合同履行地点：安康市旬阳市

委托方：

承接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或委托代理人：_____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提交响应文件须知

1、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前，请详细阅读招标文件，根据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投标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他补充说明。

3、全部编制后，按招标文件要求加盖印章并及时将电子响应文件(*. SXSTF)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任意时间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安康市）网站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

4、未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制作的投标文件或投标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评标委员会将按最不利于投标人的原则对投标文件做出评判，因此导致废标或未中标，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响应文件格式及编排顺序

项目编号：YDAK-ZFCG2025006

河湖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河湖健康评价项目

投标文件

供 应 商（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时 间：_____

一、投标响应函

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单位_____（项目编号）号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满足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相关服务，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

2、我方提交的投标文件为电子文件一份。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贵方在招标文件中的有关取消投标资格的条款。

5、如若中标，将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中标者的权力。

7、我方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三编（合同）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8、我方的投标文件自投标后____天内有效。

9、所有关于本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全称：_____（印章）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 编：_____

授权代表：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投标人全称）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本项目（项目名称）的招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全权代表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单位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本授权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 天;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服务期	备注
	总价（大写）：人民币元。		
备注	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注：**1. 报价应按总报价填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 “开标一览表”以项目为单位填写；
3. 本项目不接受零元（0.00 元）报价；
4. 本表所列各项数据与投标文件其他地方表述不一致时，以本表为准；

分项报价表

序号	河流名称	规划设计费（元）	勘察费用（元）	资料购置费（元）	咨询评估费（元）	专题研究费（元）	规费预计（元）	小计（元）
1	达仁河							
2	公馆河							
3	小河							
4	东河							
5	麻坪河							
6	洛驾河							
7	唱郎沟							
8	磨河							
9	蜀河							
10	西岔河							
11	冷水河							
12	竹筒河							
13	仙河							
14	大棕溪沟							
15	裴家河							
16	吕河							
17	大神河							
18	大金河							
19	小磨沟							
20	平定河							

21	小神河							
22	大磨沟							
23	腰庄河							
合计								

投标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资格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被授权代理人需提供在本单位的缴纳社保证明；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或 2024 年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开标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成立不足一年的公司提供资产负债表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即可）；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须附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5）供应商须具备水文水资源调查评价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拟派往本项目负责人须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6）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单位 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2024 年 06 月至今任意一个月已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或社保缴纳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以及投标单位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办法》（财库〔2020〕46 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附件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性别: _____年龄: _____职务: 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于(工商行政管理局名称)(投标人全称)法人代表(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本项目(项目名称)的招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附:全权代表姓名:性别:年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单位名称(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本授权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天;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附件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致：_____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招标项目的投标人，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我公司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如有隐瞒或违反，同意接受主业及行政主管部门处理和处罚决定。

投标人（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 _____

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单位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5: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设计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若属于就填写 不属于的就删除此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_____（加盖鲜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 6:

投标人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一、投标人股东及股权证明（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二、投标人在本项目投标中，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 _____ （没有填无）。

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_____（没有填无）。

我单位_____（没有填无）被_____（控股单位全称）单位控股。

3. 单位负责人：_____ （没有填无）。

三、我单位_____（是或否）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规范编制、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

四、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盖单位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实施方案

六、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主要条款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序号 内容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响应 情况
1			
2			
3			
4			
5			
6			
.....			

注：本表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要求如实逐项填写，不得空项。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工作计划方案

八、重点、难点分析

九、合理化建议及健康评价报告

十、拟投入设备

十一、人员配备

十二、服务承诺

十三、企业业绩

十四、供应商承诺书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一）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
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地 址：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二）

致：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磋商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三）

致：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四）

致：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磋商所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十五、其他证明资料

（供应商认为对其有利的，或者对评分内容有利的其他资料）